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王昱祺
電話：7320415分機3659
傳真：7322779
電子信箱：a330146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205099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4397397_11205099200_1_4397397_11205099200_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府辦理「屏東縣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，A-2培力 π 型教師，A-2-2素養導向評量試題研發人才培育與數位資料庫建置計畫，A-2-2-2素養導向評量試題研發人才培育工作坊(數學科)」一案，請貴屬相關人員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佳冬國中112年2月8日屏佳中教字第112000044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審題工作坊辦理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日期：112年2月24日(五)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。
 - (二)地點：本縣南州國中活動中心。
 - (三)參加對象與人數：本縣各國中小(含私立)學校數學領域教師1名，以授課國小中年級及國中八年級教師為優先，建議各校指派曾參與111年12月6、7日素養導向評量試題研發人才「命題工作坊」之教師參加。
 - (四)其他說明：



- 1、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(<https://www.inservice.edu.tw/>) 報名。
- 2、參加人員請務必全程參與培訓課程，完成審題工作坊培訓者核予6小時研習時數。
- 3、工作坊全程需使用筆記型電腦，請參加研習教師全程自備筆記型電腦。
- 4、完成培訓者，由本府教育處統一頒發屏東縣素養導向評量試題研發培訓證明（證書），並列入本縣素養導向試題設計人才庫，協助各校進行素養導向試題設計指導與諮詢。
- 5、同意核予參加研習人員及內聘助教人員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派代。

三、檢附實施計畫一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屏東縣私立陸興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、屏東縣屏榮高級中學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屏東縣立佳冬國民中學(鄭雅靜校長)、屏東縣佳冬鄉玉光國民小學(廖淑珍校長)、屏東縣立南州國民中學(黃慧瑄校長)、屏東縣屏東市復興國民小學(李嘉齡校長)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